

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55 週年校慶暨運動會競賽規程

- 一、宗旨：為慶祝創校55週年校慶暨運動會，培養學生運動習慣聯絡師生情感，並促進本校師生團結向心力，以豐富校園生活。
- 二、主辦單位：大同高中學務處。
- 三、承辦單位：大同高中學務處(體育組)。
- 四、競賽日期：112年12月8、9日(星期五、六)。
- 五、競賽地點：本校田徑場、綜合球場、活動中心。
- 六、參加資格：凡現就讀大同高級中學在籍學生，經正式報名手續、身體健康，適合激烈運動者。
- 七、田徑競賽：
 - (一)分組及項目：

組別	科目	項目
國中 7 年級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國中 8 年級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國中 9 年級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國中 7 年級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國中 8 年級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國中 9 年級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 10 年級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 11 年級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 12 年級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 10 年級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 11 年級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 12 年級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體育班男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15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高中體育班女子組	徑賽	1. 100 公尺 2. 800 公尺 3. 4×100 公尺接力

(二)競賽辦法：

1. 註冊(報名)人數：每班(單位)設領隊(導師)、指導、管理3人，每一選手限註冊1項(不含接力項目)，各單項比賽每班註冊2人為限，接力項目每班限註冊1隊，高中體育班最多註冊2隊。
2. 參加各項比賽選手需攜帶學生證，於檢錄時提供裁判查驗，未帶證明文件者不得參加比賽。

- 3.所有徑賽項目均採計時決賽，報名100公尺項目選手需備註個人最佳參考成績(秒數)，未備註者不准予報名。
- 4.各項競賽均依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審定最新規則比賽(2022-2023年)。
- 5.各項比賽秩序及編配由學務處體育組安排之。

(三)獎勵：

- 1.國中部個人項目錄取前8名，高中部個人項目錄取前4名，高中體育班個人項目錄取前3名，4×100公尺接力國中部取前5名、高中部及體育班取前3名。
- 2.第1~3名頒發金銀銅獎牌及獎狀、獎品各乙份，第4~8名頒發獎狀及獎品以資鼓勵。
- 3.各項比賽頒獎於每項決賽後即由大會廣播舉行，接受頒獎選手必須穿著整齊運動服裝領獎。

八、趣味競賽：

(一)活動名稱及規則說明：

活動名稱	規則說明
追趕跑跳碰 (田徑場草地 A)	1.每班8人參賽。 2.比賽方法： (1)每次上場1人，每人跑30公尺。 (2)出發時將球(籃球)用腳夾住，向前跳至折返點(15公尺處)後，將球置於折返點並以跳繩跳回終點交接；下一人則反之。 (3)必須進入接力區始得交接，球落地後須從落地處重新開始。 (4)採計時決賽，時間最快之隊伍為優勝。 (5)違反規定者，每次加3秒得累計。
環環相扣 (田徑場草地 B)	1.每班10人參賽。 2.比賽方式： (1)全部隊員手牽手橫排成一排，第一個隊員拿呼拉圈準備。 (2)聞哨聲，第一個隊員將呼拉圈套過頭，再雙腳跨過呼拉圈。 (3)再套過第二個隊員的頭，按此要領傳到最後一個隊員，再傳回第一個隊員。 (4)比賽中隊員相扣的手不可鬆動，未依規定者視同違規。 (5)違反規定者，每次加3秒得累計。 (6)採計時決賽，時間最快之隊伍為優勝。

活動名稱	規則說明
<p>生命共同體 (田徑場草地 C)</p>	<p>1.人數：每班8人參賽，分為2組。 2.比賽距離：15公尺來回。 3.比賽方法和規則： (1)每組4人雙手搭肩圍成圓圈，中間擺放1顆彈力球，一起運行至15公尺處折返，彈力球在過程中不能離開4人雙腳中間，如有離開需原地停止由1人將球拾回中間繼續前進。 (2)依上述方式由起點至折返點繞回起點將球交給下一組進行至最後一組，採計時決賽。 4.如有違規者，每次加3秒得累計計算。</p>
<p>神明保佑 (綜合球場)</p>	<p>1.每班參賽人數8人。 2.每人由起點至終點線擲杯(藍白拖鞋)，擲杯須超過肩膀，直到擲至1次聖杯(一正一反)，方可返回。 3.攜帶藍白拖返回起跑線，交與下一棒。 4.累計8人擲盃後，跑回起跑線，統計時間，採計時決賽方式進行。 5.犯規：擲杯須超過肩膀，如未超過，一次加3秒。</p>
<p>陸上行舟 (活動中心)</p>	<p>1.每班參賽人數8人，每次上場1人。 2.從起點出發至折返點來回共20公尺。 3.以滑板車當接力棒滑行指定路線後再將接力棒交給下一位，最後1名隊員回到終點後停止計時。 4.採計時決賽方式進行，以花最少時間完成比賽之成績排定先後之名次。 5.比賽進行時，選手需以指定工具滑行前進，不得以手腳協助前進，如有違規者每次加3秒得累計計算。</p>

(二)獎勵：各年級取前3名，頒發錦旗及獎品。

(三)附則：班級總人數未達參賽人數者，得由該班同學重覆參加，並僅限1人1次。

九、大隊接力競賽：

(一)組別：

- 1.國中部7年級組、8年級組、9年級組。
- 2.高中普通班10年級女子組、11年級女子組(含美術班)、12年級女子組。
- 3.高中混合對抗組。
- 4.師生混合接力組。

(二)競賽辦法：

- 1.國中部為1600公尺混合大隊接力，男8人、女8人，前8棒為女生後8棒為男生，美術、音樂、體育班男生不足者由女生補足，若男、女生均不足者可各由男、女生再跑乙次完成。
- 2.高中普通班女子組為1600公尺大隊接力，每班女生16人、女生不足者由該班女生再跑乙次完成，高中10、11、12年級美術班女生合併併入11年級女子組。
- 3.高中混合對抗組為2000公尺大隊接力，由10、11、12年級體育班每班女生5人(不足者得重跑乙次)、男生15人共計20人，及10、11、12年級普通班併美術班男生跨班聯合組隊，每年級男生20人。
- 4.師生混合接力組為800公尺異程接力賽，由7-12各年級導師、專任教師(合計8人)及學生8人共16人，分別組成6隊，以及行政組隊16人、家長會組隊16人，採分道不搶跑道方式完成2圈800公尺之異程接力。
- 5.各組接力賽均採計時決賽，前3棒依抽籤分配道次完成交接棒，由第4棒通過標誌旗後開始搶跑道(師生混合接力組不適用)。

(三)獎勵：

- 1.國中部各組及師生混合接力組取前5名，高中女子組、混合對抗組均取前3名，頒發飲料。
- 2.國中7-9各年級第1名，將代表本校參加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辦理之6-9年級班際大隊接力錦標賽。

十、拔河比賽：

(一)組別：

- 1.國中7、8、9年級組。
- 2.高中組(體育班除外)。
- 3.高中體育班組。

(二)辦法：

- 1.國中組每班出賽人數為男、女各11人，若遇音樂班、美術班、體育班者則配合該班男、女生出賽人數。
- 2.高中組每班出賽人數為20人，各班男生人數以5人為上限，如對手班級男生人數不足5人或美術班未達出賽人數者，則配合該班出賽之男女人數。
- 3.高中體育班出賽人數為男20人、女4人。
- 4.依各分組抽籤後採三戰兩勝、單淘汰賽制，每場比賽限時30秒，在規定時間內移動中央標誌帶於2公尺決勝線外者為勝。
- 5.參賽學生不得穿釘鞋、不得赤腳、不准戴手套比賽，違者取消資格。
- 6.本比賽辦法未盡規定，均依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最新傳統拔河運動規

則審判之。

(三)獎勵：

- 1.國中各年級組取4名、高中組取6名、高中體育班組取1名。
- 2.優勝班級頒發錦旗及獎品。

十一、罰則：如有冒名頂替者，取消其個人在本次運動會所有比賽項目之成績，並由體育組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予以懲處。

十二、注意事項：

- (一)所有賽事須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如附件二)並經法定監護人(家長)簽名同意才能報名參賽，請同學衡量自身健康與體力，報名之選手不得無故棄權。
- (二)參賽者於賽前即應自行進行暖身，並準時接受檢錄，檢錄後不得擅自離開。
- (三)報名團體競賽班級，若無法參加者，請在領隊會議提出無法參賽原因，無故不參賽者，將以校規懲處予以警告乙次。

十三、申訴：

(一)競賽爭議：

- 1.在規則上有明文規定或同等意義之註明者，須以裁判員之判決為依據。
- 2.有關競賽上所發生之問題，得以口頭向裁判長申訴；若對裁判長之判決有異議時，再依本競賽規程之規定於紀錄組成績公布後30分鐘內，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申請。

(二)申訴程序：申訴時，應以單位領隊(導師)簽名的申訴書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並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

(三)比賽進行中，各單位領隊、管理及運動員不得當場質詢裁判員。

十四、報名註冊：

(一)時間：自112年11月7日(星期二)上午9時起至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23時59分止，開放線上網路連結google表單報名，逾期不予受理，以未完成報名手續論。

(二)報名表單連結網址及QR code：詳如附件一。

(三)各單位(班級)網路報名後，統一由體育組列印報名表單資料，並交由各班體育股長核對及導師簽名確認無誤，於112年11月16日(星期四)下午16時30分前繳回體育組，始完成整個報名註冊事宜。

(四)經完成註冊報名之運動員及其參賽項目，一律不接受更改。

(五)報名相關問題請洽體育組林木俊組長或協行李章賜老師。

十五、本規程經體育組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田徑競賽：

<https://forms.gle/FYj4sAXxVBHBtDVn6>



2.趣味競賽-追趕跑跳碰：

<https://forms.gle/kXyonhyej4dMPDWu7>



3.趣味競賽-環環相扣：

<https://forms.gle/dF8MjcG359pu4uQv6>



4.趣味競賽-生命共同體：

<https://forms.gle/SkegEBmPzq4GJzks5>



5.趣味競賽-神明保佑：

<https://forms.gle/oGUjs2ixxWAZJBMH8>



6.趣味競賽-陸上行舟：

<https://forms.gle/ruaGU47YrfeXBMXq5>



7.大隊接力競賽：

<https://forms.gle/oao7dWfsi651hoK37>



8.拔河比賽：

<https://forms.gle/LzqeZsmLS4fQT5Yr5>

